

(譯文)

本函檔號：CSBCR/PG/4-085-001/33

香港金鐘道 89 號
力寶中心第 2 座 701 室代轉
薪酬趨勢調查委員會主席
陳玉樹教授

陳教授：

二零零三年公務員薪酬調整

現特函告知有關二零零三年公務員薪酬調整的最新情況。此事對是否進行二零零二至零三年度薪酬趨勢調查會有影響。

相信你也知道，本局在今年九月成立成員包括職方代表的工作小組，討論如何處理二零零三年公務員薪酬調整及有關事宜。為此，我在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向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主席建議，在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就如何處理二零零三年公務員薪酬調整作出決定前，宜暫時擱置二零零二至零三年度薪酬趨勢調查的籌備工作。

在過去幾星期，當局與中央評議會的職方和四個主要跨部門公務員工會的代表密切討論本港的嚴重財赤和職管雙方合力解決財赤問題的需要。在這方面，我們已向職方解釋，當局仍未就二零零三年薪酬調整作出最後決定，不過，我們在作出決定時，考慮減薪可能帶來的影響（即有助於達到在二零零六至零七年度削減 200 億元營運開支的目標），也是合理的。我們已向職方解釋，任何公務員薪酬調整都會按照合情、合法、合理的機制進行，當局在作出最後決定前，會全面和廣泛徵詢職方的意見。

為擬訂一個雙方都接受的解決方案，我最近向職方代表提議重新召集今年較早時成立的工作小組，以便在現行機制的基礎上，商討一個新的、更完備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此外，我亦建議：

- (a) 在完成檢討每年薪酬趨勢調查的方法前，暫不進行二零零二至零三年度的薪酬趨勢調查；
- (b) 進行薪酬水平調查，比較公務員與私營機構員工的薪酬水平；以及
- (c) 考慮是否有需要立法制定新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

工作小組將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初舉行會議，商議上述方案。我認為，繼續擱置二零零二至零三年度薪酬趨勢調查的籌備工作是恰當的。

我將會再寫信通知你有關此事的進展。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王永平

副本送：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主席
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主席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主席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
聯合秘書處秘書長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